

2021 年度龙岩市司法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6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司法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监督实施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

（二）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三）负责指导和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

（四）负责指导和监督管理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工作。

（五）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六）负责指导监督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七）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配合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导全市人民陪审员工作。

（八）指导司法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负责国家司法考试的组织实施和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人及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物资装备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专款使用，指导、协调司法行政系统培训工作。

（十）指导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和作风建设，负责指导司法行政系统培训工作。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司法局部门包括13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龙岩市司法局本级	财政核拨	43	4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龙岩市司法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入推进平安龙岩、法治龙岩建设，积极履职、担当作为，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建设闽西南生态型现代化城市、打造有温度的幸福龙岩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和有效法律服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完善统筹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机制，强化市委对法治龙岩建设的统一领导。组织开展法治建设督察调研，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扎实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启动“八五”普法规划，加强《宪法》《民法典》及地方性法规宣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突出抓好“关键少数”“关键群体”学法。扎实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进一步挖掘保护红色法治文化，打造一批特色普法宣传阵地和宣传品牌。

（二）持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落实 2021 年政府立法工作计划，做好垃圾分类、地质公园管理等方面行政立法工作。认真贯彻国家《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及省、市实施意见，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管理。加大重点领域行政执法监督力度，认真做好合法性审核、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做好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

（三）扎实做好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持续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试点合格城市创建工作。建好市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指挥调度中心，建立健全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调解中心，加强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和行政调解组织建设，进一步整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加强省际、县际、乡际边界调解协作，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格局。开展司法所星级评定，推进专职调解员队伍建设，建立人民调解员等级化管理制度。

（四）规范强化社区矫正工作。坚守安全底线，持续开展隐

患排查，加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及其实施细则，积极推行统一的矫正执行模式，推动刑罚执行一体化，依法严格规范执法。结合闽西“红色文化”“客家文化”“绿色生态保护”，打造特色教育矫正品牌。推进各级社区矫正委员会和社区矫正机构队伍建设，加强业务培训和岗位练兵，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推进“智慧矫正”建设，推动与公安、检察、法院和监狱的信息互联互通，加强信息化核查。进一步做好刑满释放人员衔接、安置救助、跟踪帮教工作。

（五）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完善便民高效公共法律服务网络，进一步推进村（社区）法律顾问示范点创建。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引导律师积极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拓展创新公证服务领域，全面推进公证“最多跑一次”“互联网+公证”。推进司法鉴定标准化建设，强化司法鉴定事中事后监管。深入开展“法援惠民生”系列品牌建设，持续做好农民工、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军属等特定人群法律援助工作。建立健全投诉处理机制，加强对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行业的监管。

（六）全面深化司法行政改革。根据中央、省、市部署，推进司法行政系统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加快构建司法行政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认真做好综合执法业务指导和争议协调工作。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构

建规范、高效、科学的行政复议工作机制。深化法律服务供给改革，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设，规范“两公”律师管理。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七）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着力加强政治建设，坚持“首题必政治”的常态化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始终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着力把司法行政机关建设成为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的政治机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加强司法行政机关党的建设，打造“司法行政当先锋·法治惠民我先行”党建品牌。打造过硬司法行政队伍，开展“队伍能力素质提升年”活动，持续抓好岗位练兵，强化教育培训。开展司法行政系统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加强法律服务行业党的建设，认真实施律师行业党建“四大工程”，深化与江西、广东红色苏区律协协调机制，推进律师行业党支部示范点建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8.85	一、基本支出		1,067.48
1、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1,245.85	1、人员经费		969.30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一)、工资福利支出		898.85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		163.00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0.4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离退休费（含退职费）		30.13
1、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2、公用经费		98.18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0.81
三、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341.37
四、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五、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1,408.85	支 出 总 计		1,408.85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基金调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小计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408.85	1,408.85	1,245.85		163.00							
233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1,408.85	1,408.85	1,245.85		163.00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1,408.85	1,408.85	1,245.85		163.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基金调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小计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1,408.85	898.85	70.45	98.18	341.37	1,408.85	1,408.85	1,245.85		163.00							
233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1,408.85	898.85	70.45	98.18	341.37	1,408.85	1,408.85	1,245.85		163.00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40601	行政运行	844.20	718.83	28.00	97.37		844.20	844.20	844.20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96				10.96	10.96	10.96	10.96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80801	死亡抚恤	3.62		3.62			3.62	3.62	3.62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1.00				21.00	21.00	21.00	21.00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3.00				203.00	203.00	203.00	40.00		163.00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6	63.96				63.96	63.96	63.96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2	66.32				66.32	66.32	66.32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40610	社区矫正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4		38.83	0.81		39.64	39.64	39.64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040612	法制建设	51.41				51.41	51.41	51.41	51.41									
233001	福建省龙岩市司法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4	49.74				49.74	49.74	49.7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8.85	一、基本支出	1,067.48
1、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1,245.85	（一）、人员经费	969.30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工资福利支出	898.85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	163.00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0.4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离退休费（含退职费）	30.13
1、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用经费	98.18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0.81
		二、项目支出	341.37
收 入 总 计	1,408.85	支 出 总 计	1,408.8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合计	1,408.85	1,067.48	341.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5.57	844.20	341.37
20406	司法	1,185.57	844.20	341.37
2040601	行政运行	844.20	844.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1.00		21.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96		10.96
2040610	社区矫正	35.00		35.00
2040612	法制建设	51.41		51.4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3.00		2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58	109.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96	105.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4	39.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2	66.32	
20808	抚恤	3.62	3.62	
2080801	死亡抚恤	3.62	3.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6	6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6	63.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6	6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4	49.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4	49.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4	49.7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08.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8.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	**	**
	合计	1,067.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8.85
30101	基本工资	190.97
30101	基本工资	190.97
30102	津贴补贴	202.77
30102	津贴补贴	202.77
30103	奖金	20.72
30103	奖金	20.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7.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7.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6.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18
30228	工会经费	4.73
30228	工会经费	4.73
30229	福利费	0.76
30229	福利费	0.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5
30301	离休费	16.63
30301	离休费	16.63
30302	退休费	13.50
30302	退休费	13.50
30305	生活补助	3.62
30305	生活补助	3.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2.00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0
其中：(1) 车辆运行维护费	9.00
(2) 车辆运行购置费	0.00

备注：本表不许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龙岩市司法部门收入预算为1,408.85万元，比上年增加227.5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较上年增加，社区矫正及其他司法支出等项目资金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08.8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408.85万元，比上年增加227.5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69.3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0.45万元，公用支出98.18万元，项目支出341.3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08.85万元，比上年增加227.5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较上年增加，社区矫正及其他司法支出等项目资金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601 行政运行 844.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1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安置帮教业务经费支出。

(三) 2040605 普法宣传 20 万元。主要用于依法治市及普法宣传经费支出。

(四)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96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考务经费支出。

(五) 2040610 社区矫正 35 万元，主要用于全面实施社区矫正执法规范化提升活动，全面落实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任务，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等经费支出。

(六) 2040612 法制建设 51.41 万元，主要用于立法、规范性文件管理、行政执法、行政复议应诉等经费支出。

(七)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3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补贴、指挥中心建设等经费支出。

(八)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发放及经费支出。

(九)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 2080801 死亡抚恤 3.62 万元，主要用于死亡遗属抚恤。

(十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二)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7.4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69.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

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8.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1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来岩出差、调研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4.29%，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9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9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52.63%，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共设置 9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41.37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状态	是否批复	是否退回	退回理由	项目编码	一级项目名称	二级项目名称	项目分类	项目性质	年度	预算金额 (万元)	资金归口 科室	预算单位 编码	预算单位 名称	主管单位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资金总额 (万元)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拨款	上年结转	事业单位 经营服务 收入	上级部门 转入的补 助收入	单位其他 收入	市本级统 筹上级补 助结转和 上年盘活 存量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06	社区矫正 社会工作 者专项经 费	社区矫正 社会工作 者专项经 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35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35	35.0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08	矛盾纠纷 多元化解 指挥中心 专项经费	矛盾纠纷 多元化解 指挥中心 专项经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40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40	40.0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10	人民监督 员经费	人民监督 员经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10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10	10.0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53	人民调解 安置帮教 专项业务 经费	人民调解 安置帮教 专项业务 经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8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8	8.0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55	人民调解 经费	人民调解 经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3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3	3.0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57	普法宣传 经费（含 立法宣传 经费）	普法宣传 经费（含 立法宣传 经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20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20	20.0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59	法律职业 资格考试 考务费	法律职业 资格考试 考务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10.96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10.96	10.96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65	法制建设 专项业务 经费	法制建设 专项业务 经费	其他专项 资金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51.41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有	有	有	51.41	51.41	0.0	0.0	0.0	0.0	0.0	0.0	0.0
财政支出 科室已审 核	已批复	否		PR0202101000270	特定项目	特定项目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2021	163	行政政法 科	233001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福建省龙 岩市司法 局	无	无	无	163	163.0	0.0	0.0	0.0	0.0	0.0	0.0	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龙岩市司法局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8.1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龙岩市司法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龙岩市司法局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

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